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湖滨路 1 号九龙江集团大厦）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二〇二三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或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以下简称“挂牌转让规则”）、发行人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金公司编制。中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金公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录

重要声明.....	1
目录	2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26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核查情况	29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30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31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32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33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34
第十章 重大事项.....	35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	36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22 漳九 03（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债券代码	185494.SH
债券简称	22 漳九 03
债券名称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债券期限	3+2
发行规模（亿元）	10.00
债券余额（亿元）	10.00
发行时票面利率	3.35%
当期票面利率	3.35%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1 日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报告期付息日	无
是否担保	无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跟踪评级情况（主体）	AAA

跟踪评级情况（债项）	AAA
------------	-----

二、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22 漳九 03）期限为 3+2 年，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或挂牌转让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并对发行人发生的重大事项及时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三章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表：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ang Zhou Jiu Long Jiang Group Co.,Ltd.
法定代表人	潘杰
成立日期	19801001
注册资本	400,000
实缴资本	400,000
注册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湖滨路 1 号九龙江集团大厦
办公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湖滨路 1 号九龙江集团大厦
邮政编码	363005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赖文宁
电话号码	86-596-2307113
传真号码	86-596-2577999
电子邮箱	jljitrzb@163.com
互联网网址	http://www.zzjljt.com/
组织机构代码	156507684
所属行业	综合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危险化学品经营；原油批发；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酒类经营；货物进出口；供电业务；新化学物质进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木材销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品添加

	<p>剂销售；国内贸易代理；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合成材料销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	--

二、发行人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危险化学品经营；原油批发；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酒类经营；货物进出口；供电业务；新化学物质进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木材销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品添加剂销售；国内贸易代理；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合成材料销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表：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药品、日用品及化妆品、食品销售	86.74	47.14	45.66	14.84	80.04	39.43	50.73	23.22
机械制造	9.13	5.22	42.83	1.56	14.03	10.51	25.08	4.07
资金管理	443.78	442.07	0.39	75.92	211.91	210.12	0.84	61.47
贸易业务	36.70	21.28	42.02	6.28	32.08	17.23	46.30	9.31
其他	8.20	2.76	66.33	1.40	6.66	3.52	47.17	1.93
合计	584.56	518.46	11.31	100.00	344.73	280.81	18.54	100.00

三、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表：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总资产	11,835,644.78	10,076,771.97	17.45	-
总负债	7,940,103.75	6,502,134.25	22.12	-
净资产	3,895,541.03	3,574,637.73	8.98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82,978.23	2,578,408.83	11.81	-
资产负债率 (%)	67.09	64.53	3.97	-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	69.48	67.21	3.38	-
流动比率	0.81	0.74	10.16	-
速动比率	0.68	0.59	15.97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5,682.30	881,727.13	14.06	-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营业收入	5,845,553.17	3,447,273.55	69.57	主要系公司资金管理业务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5,184,641.30	2,808,134.44	84.63	主要系公司资金

				管理业务随收入增加导致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284,609.95	367,604.40	-22.58	-
净利润	224,364.08	301,144.59	-25.50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99,364.08	295,444.59	1.33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131.27	160,914.58	-17.27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401,411.59	477,759.44	-15.9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212,411.76	416,604.53	191.02	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957,733.92	-623,013.05	214.24	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865,058.04	358,690.25	141.17	主要系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多所致
应收账款周转率	34.72	33.03	5.14	-
存货周转率	9.72	5.54	75.45	主要系存货大幅减少、营业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6	0.09	-32.75	主要系发行人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2.94	5.80	-49.25	主要系公司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53	2.53	79.12	主要系公司经营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EBITDA 利息倍数	3.22	6.29	-48.85	主要系公司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

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 $EBITDA = \text{息税前利润 (EBIT)} + \text{折旧费用} + \text{摊销费用}$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核查 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表：22 漳九 0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	185494.SH
债券简称	22 漳九 03
发行总额	10.0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与约定用途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三、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结果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户运作情况与发行人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本期债券未设置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一）偿债保障措施

- 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2、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 3、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 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 5、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约定的承诺事项。

三、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作用，设立专门部门负责债券偿付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存在应召开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

表：本息偿付安排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185494.SH	22 漳九 03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3 月 11 日	3+2	2027 年 3 月 11 日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表：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185494.SH	22 漳九 03	报告期内无付息安排	未触发	未触发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及日常经营收益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2,171,540.95 万元、3,447,273.55 万元和 5,845,553.1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210,980.37 万元、301,144.59 万元和 224,364.08 万元。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26,849.88 万元、416,604.53 万元和 1,212,411.76 万元。总体来看，发行人的经营收入与现金流将为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提供保障。

二、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和间接融资能力

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情况稳定，运作规范，具有广泛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可通过资本市场进行债务融资。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在各家银行获得的综合授信总额为 632.65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280.66 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351.98 亿元，未使用授信余额占授信总额的 55.64%。如果由于意外情况导致发行人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有可能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筹措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但由于银行授信并不构成法律意义上的债权债务关系，并不具有强制力，发行人同样存在无法实现授信取得外部融资的风险。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无。

第十章 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

(一)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权益变动。

2022年1月，公司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片仔癀公司”）股份5,400,000股（占片仔癀公司总股本0.89%），由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龙集团”）、福建漳州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城投”）、漳州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交通”）各受让1,800,000股（各占片仔癀公司总股本0.30%）。减持后，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漳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国投”）合计持有片仔癀公司341,040,455股，占片仔癀公司总股本56.53%。

2022年3月，根据《关于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份无偿转让协议》，公司拟将其持有的片仔癀公司9,000,000股（占片仔癀公司总股本1.49%）分别无偿划转至漳龙集团、漳州城投、漳州交通各3,000,000股（各占片仔癀公司总股本0.50%）。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宜已取得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

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实施完毕后，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漳州国投合计持有片仔癀公司332,040,455股，占片仔癀公司总股本的55.04%。

2022年4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上述无偿划转的股份过户登记已办理完毕。

上述权益变动事项不会导致片仔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上述权益变动事项不会对九龙江集团偿债能力和偿付安排产生不利影响。目前，公司正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规范推进无偿划转工作，并严格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受托管理人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此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

职责。中金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同时将密切跟踪上述事项对发行人的影响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发生变动。

发行人根据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漳州市国资委关于赖文宁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漳国资[2022]17号），免去曾毓前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一职，免去陈杰华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免去吴跃泉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发行人根据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漳州市国资委关于何惠川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漳国资[2022]19号），免去林柳强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职务，免去陈东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一职。

发行人根据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漳州市国资委关于赖文宁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漳国资[2022]17号），提名赖文宁、李伟国、陈左耘、曾毓前为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提名周泽辉为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总审计师。

发行人根据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漳州市国资委关于何惠川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漳国资[2022]19号），任命何惠川为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提名为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根据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漳州市国资委关于九龙江集团、龙轴集团董事会、监事会组成人员的通知》（漳国资[2022]31号），曾凡沛不再担任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林志华、许建宗不再担任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根据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漳州市国资委关于九龙江集团、龙轴集团董事会、监事会组成人员的通知》（漳国资[2022]31号），赖文宁、骆向阳、叶向阳、何建国、蔡少斌任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其中骆向阳为专职外部董事，叶向阳、何建国为兼职外部董事，蔡少斌为职工董事人选；周艺真、张雪疑任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上述人员变动系发行人正常职位调整，未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上述人员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受托管理人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此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中金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同时将密切跟踪上述事项对发行人的影响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三）2022 年度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

根据发行人公告，发行人本年度新增借款主要为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及到期偿还有息债务所需，新增借款用途均符合监管要求及相关规定。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健，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所有债务均已按时还本付息，本次公告事项不会对九龙江集团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受托管理人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此页无正文，为《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